



Apr. 2020

社團法人桃園市康復之友協會

心聲會訊



發行人：張武誼

編輯：心聲會訊編輯小組

電話：(03) 462-7920

傳真：(03) 462-7852

地址：桃園市中壢區福壽一街70號1樓

訊息分享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疾病介紹

前言

冠狀病毒(CoV)為一群有外套膜之RNA病毒，外表為圓形，在電子顯微鏡下可看到類似皇冠的突起因此得名。可再細分為四個屬：alpha, beta, gamma, and delta。已知會感染人類的冠狀病毒包括alpha CoV的HCoV-229E，HCoV-NL63 以及 beta CoV 的 HCoV-HKU1, HCoV-OC43, MERS-CoV, SARS-CoV, 和最新發現的2019-nCoV。冠狀病毒是造成人類與動物疾病的重要病原體。

傳播途徑

大部分的人類冠狀病毒以直接接觸帶有病毒的分泌物或飛沫傳染為主。有部分動物的冠狀病毒會讓動物出現腹瀉症狀，可以在糞便當中找到病毒，可能藉此造成病毒傳播。



訊息分享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疾病介紹

臨床表現與嚴重程度

人類感染冠狀病毒以呼吸道症狀為主，包括鼻塞、流鼻水、咳嗽、發燒等一般上呼吸道感染症狀。另外也有少部分會出現較嚴重的呼吸道疾病，如肺炎等。一般人類感染冠狀病毒以五歲以下兒童為主，但也有成年人與老年人罹患肺炎的報告，或使得原先的慢性阻塞性肺病之病情加重。偶有死亡個案但比例甚低。MERS-CoV與SARS-CoV的臨床表現則比一般人類冠狀病毒嚴重許多。如SARS的個案有兩成需要加護病房治療，致死率約一成。

動物感染冠狀病毒會有腹瀉等腸胃道症狀，故研究者也懷疑人類感染冠狀病毒可能有類似症狀。但目前都未能獲得證實。

另外有零星報告指出，部分的冠狀病毒可以感染神經細胞，故可能造成神經系統疾病如腦炎等。也有一份報告指出冠狀病毒感染和川崎症可能相關，但未能獲得證實。



訊息分享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疾病介紹

診斷與治療

冠狀病毒不容易以組織培養方式分離出來。PCR 為人類冠狀病毒之檢驗首選，且可研究其流行病學與病毒演化。也可採行免疫螢光抗原染色法。

目前所有的冠狀病毒並無特定推薦的治療方式，多為採用支持性療法。SARS流行期間曾有許多抗病毒藥物被使用來治療病患，但其效果均未被確認。

預防方式

目前未有疫苗可用來預防冠狀病毒感染。建議的預防措施與其他呼吸道感染相同，包括勤洗手、妥善處理口鼻分泌物等等。



訊息分享

介入措施	居家隔離
對象	確定病例之接觸者
負責單位	地方衛生主管機關
方式	居家隔離14天 主動監測1天2次
配合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衛生主管機關開立「<u>居家隔離通知書</u>」● 衛生主管機關每日追蹤2次健康狀況● 隔離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有症狀者由衛生主管機關安排就醫。● 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
法令依據	<p>§ 傳染病防治法第48條 § 制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15條第1項</p>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



訊息分享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介入措施	居家檢疫
對象	具中港澳、南韓、義大利或 伊朗旅遊史者
負責單位	地方政府民政局/ 里長或里幹事
方式	居家檢疫14天 主動監測1天1~2次
配合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主管機關開立「<u>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u>」，配戴口罩返家檢疫。里長或里幹事進行健康關懷14天，每日撥打電話詢問健康狀況並記錄「<u>健康關懷紀錄表</u>」。檢疫期間留在家中(或指定地點)不外出，亦不得出境或出國，不得搭乘大眾運輸工具。<u>有症狀者</u>將送指定醫療機構採檢送驗，衛生主管機關加入主動監測。如未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治措施，將依傳染病防治法裁罰，必要時進行強制安置。
法令依據	§ 傳染病防治法第58條 § 制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第15條第2項

訊息分享

介入措施

自主健康管理

對象1:申請赴港澳獲准者
對象2:通報個案但已檢驗陰性且符合解除隔離條件者
對象3: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
對象4:自「國際旅遊疫情建議等級」
第一級及第二級國家返國者

負責單位

衛生主管機關

方式

自主健康管理**14天**

配合項目

- 無症狀者: 儘量避免出入公共場所，如需外出應全程配戴外科口罩；勤洗手，落實呼吸道衛生及咳嗽禮節；每日早/晚各量體溫一次。
- 有發燒或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身體不適者: 確實佩戴外科口罩，儘速就醫，就醫時主動告知接觸史、旅遊史及身邊是否有其他人有類似症狀。返家後亦應配戴口罩避免外出，與他人交談時應保持適當距離。
- 對象3採檢後返家於接獲檢驗結果前，應留在家中不可外出。
- 醫療院所工作人員**暫勿**至醫療院所上班。

法令依據

- § 傳染病防治法第36條
§ 傳染病防治法第70條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 (*COVID-19*)
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

下期會務

行事曆109/05/01-109/07/31

日期：109.07.08

09：30-12：00

地點：本會會館

- 109年度桃園市心智障礙綜合性運動大會-賽前籌備會

日期：109.07.25

08：00-17：00

地點：桃園市永順國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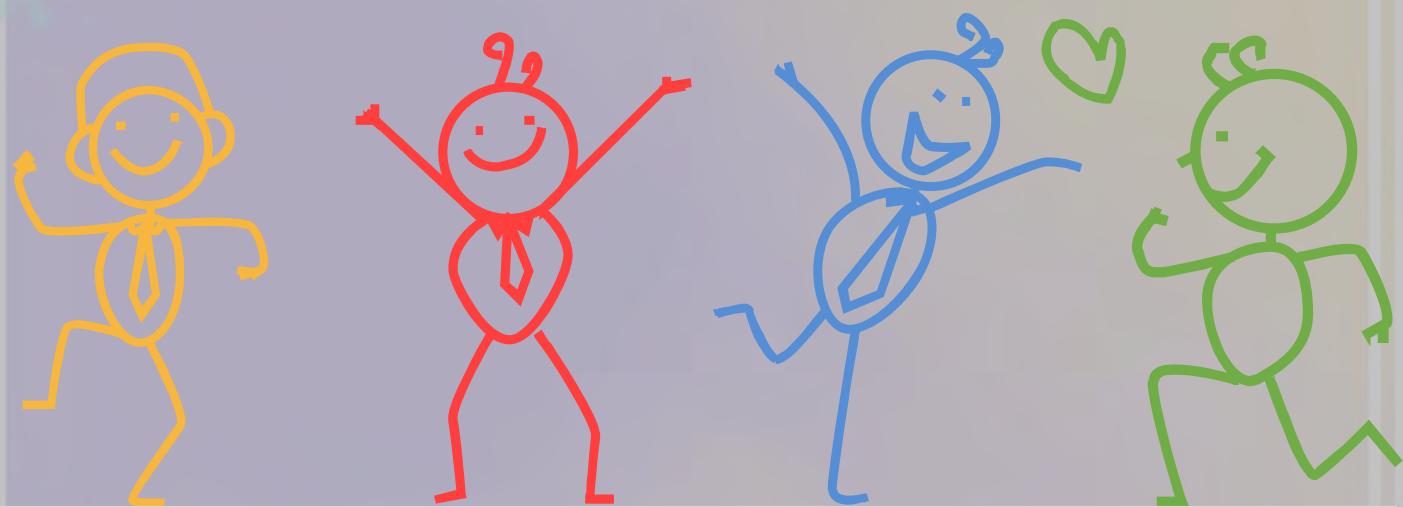
- 109年度桃園市心智障礙綜合性運動大會

日期：109.07.02

09：30-13：30

地點：本會會館

- 109年度桃園市樂活社區補給站開課



感 謝 捐 款

(109年02月 ~ 109年04月)

林○文	10,000
車容坊(股)公司	3,300
彭○娥	5,000
車容坊(股)公司	123,750
林○文	10,000
侯○雄	50,000
車容坊(股)公司	2,200